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

## 目 录

<b>1 重要提示</b> .....	<b>- 1 -</b>
<b>2 公司概况</b> .....	<b>- 2 -</b>
2.1 公司简介 .....	- 2 -
2.2 组织结构 .....	- 5 -
<b>3 公司治理</b> .....	<b>- 5 -</b>
3.1 公司治理结构 .....	- 5 -
3.2 公司治理信息 .....	- 9 -
<b>4 经营管理</b> .....	<b>- 18 -</b>
4.1 经营目标、企业品格、战略规划 .....	- 18 -
4.2 所经营业务主要内容 .....	- 18 -
4.3 市场分析 .....	- 19 -
4.4 内部控制 .....	- 20 -
4.5 风险管理 .....	- 23 -
4.6 社会责任 .....	- 27 -
<b>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b> .....	<b>- 29 -</b>
5.1 自营资产 .....	- 29 -
5.2 信托资产 .....	- 43 -
<b>6 会计报表附注</b> .....	<b>- 44 -</b>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	- 44 -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	- 44 -
6.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 65 -
6.4 或有事项说明 .....	- 66 -
6.5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	- 66 -
6.6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	- 66 -
6.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	- 70 -
6.8 会计制度的披露 .....	- 73 -
<b>7 财务情况说明书</b> .....	<b>- 73 -</b>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	- 73 -
7.2 主要财务指标 .....	- 73 -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 73 -
<b>8 特别事项揭示</b> .....	<b>- 74 -</b>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	- 74 -
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 74 -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	- 74 -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	- 75 -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	- 75 -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说明 .....	- 75 -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	- 76 -
8.8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	- 76 -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	- 76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全部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1.3 本公司独立董事周国华先生、陈永生先生、龙宗智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1.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公司董事长马永红先生、总经理陈赤先生、财务负责人李正斌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笑薇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概况

### 2.1 公司简介

#### 2.1.1 历史沿革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更名前为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衡平信托”），前身为成都工商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信托”）和成都市金通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金通信托”）。2002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清理整顿信托投资公司的有关规定，原工商信托股东及金通信托股东以2002年5月31日根据评估报告模拟调账后的净资产出资，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集团”）以货币出资重新组建本公司，并于2002年11月17日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筹）登记事项的批复》（银复〔2002〕331号），2002年12月11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并开业，成立时注册资本34,050万元。本公司成立后，工商信托和金通信托的法人资格依法注销，其分别的债权债务由本公司承继。

2005年5月25日，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程集团”）联合所属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迪康集团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中铁工程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06年，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增资扩股的批复》（川银监复〔2006〕106号）、《关于同意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加资本金的批复》（川银监复〔2006〕509号）及公司股东会200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等要求，由公司股东中铁工程集团新增出资20,853.86万元，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出资5,096.14万元，公司将注册资本金增加到人民币60,000万元，并于2006年12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2月，经公司股东会2006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并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川银监复〔2007〕40号），公司股东中铁工程集团、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对外向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

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部分股权，公司股东由原 13 家增加至 18 家。

按照监管要求，经公司申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7〕252 号)，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5 日更名为“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相关要求，经公司股东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07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的批复》(川银监复〔2007〕437 号)批准，公司控股股东中铁工程集团将所持公司 35,994.79 万元股权划转至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

经公司股东会 2006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2007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川银监复〔2007〕456 号)批准，公司原股东四川省电力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386.01 万元股权转让给深圳市通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公司原股东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所持公司 1,351.52 万元股权被司法公开拍卖，中国中铁竞得，公司股东由 18 家减至 17 家，中国中铁的出资额由 35,994.79 万元变更为 37,346.31 万元，出资比例由 59.99% 变更为 62.24%。

经公司股东会 2007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监管部门批准，2008 年 9 月公司按照货币出资和资本公积转增，分步实施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增至 120,000 万元，并于 2008 年 9 月 26 日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公司股东会 200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 11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名称的批复》(川银监复〔2008〕484 号)批准，公司名称由“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称为：CHINA RAILWAY TRUST CO.,LTD.)，并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经公司股东会 2008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2009 年 1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川银监复〔2009〕3 号)批准，公司原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3,699.56 万元股权转让给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09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关于同意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川银监复〔2009〕311号）批准，公司原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415.44 万元剩余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经公司股东会 201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监管部门批准，2012 年 12 月公司按照货币出资和资本公积转增，分步实施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增至 200,000 万元，并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公司股东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批通过，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川银监复〔2015〕51 号）批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20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20,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公司股东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批通过，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同意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川银监复〔2017〕474 号）批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32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00,000 万元，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1.2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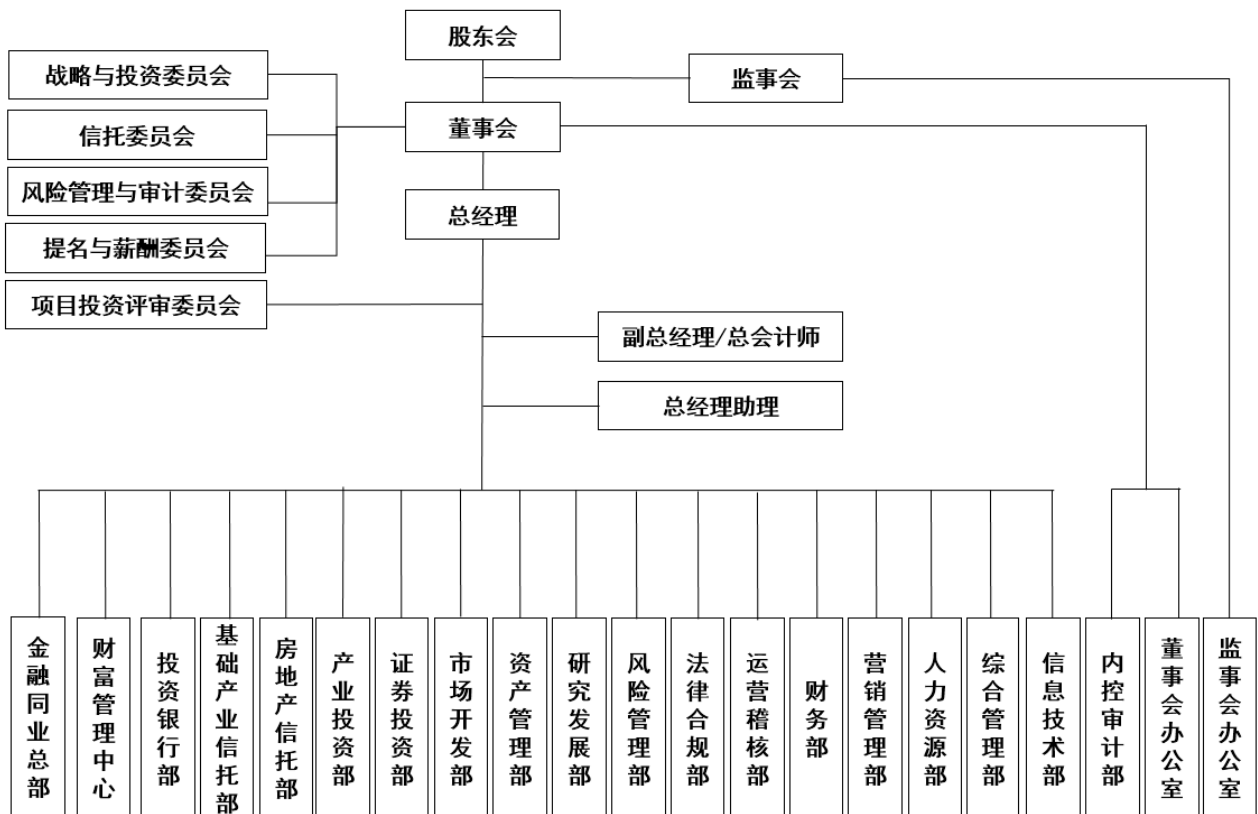
表 2.1.2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	中铁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RAILWAY TRUST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	CRTC
法定代表人	马永红
注册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 1 号国航世纪中心 B 座 20、21、22 层
邮政编码	610041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rtrust.com
电子信箱	crtc@crtrust.com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高级管理人员	舒军华
	电话/传真：028-82570789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联系人	王重明
	电话/传真：028-82570969
	电子信箱：wcm@crtrust.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成都市航空路 1 号国航世纪中心 B 座 26 楼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22、23、25、26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99号棕榈泉国际中心16、17楼

## 2.2 组织结构

图 2.2



## 3 公司治理

### 3.1 公司治理结构

#### 3.1.1 股东

##### 3.1.1.1 期末股东总数: 17

持股比例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表 3.1.1.1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亿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张宗言	245.71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基建建设、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房地产开发以及其他业务。

注：★表示最终实际控制人

### 3.1.1.2 公司前三位股东的主要股东

表 3.1.1.2

公司前三位股东名称	股东的主要股东	出资比例 (%)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亿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70	张宗言	121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	建筑工程，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察、设计、服务与专用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经营。
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张宗言	245.71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基建建设、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房地产开发以及其他业务。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80	石磊	100	成都市顺城街221号	工业、农业、科技及相关生产性服务业的投资、运营和管理，产业载体建设，现代物流贸易，资本及资产运营管理等。

###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 3.1.2.1 董事会成员

表 3.1.2-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马永红	董事长	男	53	2018.0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铁道部第三工程局处长，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赤	董事	男	53	2018.1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西南财经大学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峨眉山办事处总经理助理，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何文	董事	男	55	2018.0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资金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董事、党委常委，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冯晓群	董事	女	53	2018.07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29	历任成都投资项目经济技术咨询公司、蜀都大厦管理公司职员，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投资部经理、资产经营部经理，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投资总监，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审计风控部部长。现任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魏道洪	董事	男	49	2019.09	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	7.232	历任中铁二局股份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中铁二局股份公司四公司总会计师、党委书记，中铁二局瑞隆物流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 3.1.2.2 独立董事

表 3.1.2-2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周国华	西南交通大学教授	男	53	2018.01	--	--	历任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西南交通大学企业与项目管理研究所所长，中国高铁国际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四川省 2011 计划）执行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陈永生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	男	56	2018.01	--	--	历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信托委员会主任委员。
龙宗智	四川大学教授	男	65	2018.01	--	--	历任解放军 38 师班长、排长，成都军区直属军事检察院检察员、副检察长、检察长，成都军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西南政法大学校长，重庆市人大内司委副主任。现任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3

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战略及投资发展委员会	负责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业务、信息技术及机构发展规划、固有业务项下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和其他影响本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审订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门事项进行决策。	马永红	主任委员
		何文	委员
		陈赤	委员
		陈永生	委员
信托委员会	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当信托公司或其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陈永生	主任委员
		冯晓群	委员
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	负责公司风险的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查；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工作。	龙宗智	主任委员
		马永红	委员
		魏道洪	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拟定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	周国华	主任委员

	和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负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薪酬与考核管理。	何文	委员
		陈赤	委员

###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 3.1.3.1 监事会成员

表 3.1.3-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解义才	监事长	男	50	2018.0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证券部部长，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工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监事长。
侯社中	监事	男	46	2018.0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电气化局一处助理工程师，中铁工程公安局第八公安处干警，中铁电气化局纪委监察员、法律顾问室主任，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上市办法律组组员，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约经理、副部长、部长，青岛中金渝能公司总法律顾问，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四川新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铁法律事务部部长。
游勇进	监事	男	49	2018.01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692	历任四川省五金交电化工总公司外经贸处科员、成都倍新咨询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倍特期货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总经理、成都倍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
马东开	职工监事	女	44	2018.01	--	--	历任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生活处供应站会计员，中铁二局财会部资金中心会计员、助理会计师，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会计师、财务中心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稽核部总经理。
郭洋	职工监事	男	35	2019.01	--	--	历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职员、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3.1.3.2 本公司监事会未设下属委员会。

####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陈赤	总经理	男	53	2018.12	21年	博士研究生	金融学	历任西南财经大学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峨眉山办事处总经理助理，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兴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12	21年	博士研究生	会计学	历任人民银行成都分行主任科员、安顺中心支行行长助理、黔东南州中心支行副行长、成都分行中国建设银行监管处副处长，四川银监局副处长、处长，广安银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司副总经理。
舒军华	副总经理	男	46	2014.04	15年	硕士研究生	管理学	历任成都量具刃具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员，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经济师，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秘书、投融资部部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济师、基础产业信托部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严震	副总经理	男	43	2019.01	18年	硕士研究生	金融学	历任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正斌	总会计师	男	46	2017.07	10年	本科	会计学	历任中铁二局机筑处会计员、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财务部副部长，重庆垫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 3.1.5 公司员工

本报告期公司在岗员工 275 人，上年度公司在岗员工 240 人。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2019年）		上年度（2018年）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3	1.09	6	2.50
	25—29	60	21.82	57	23.75
	30—39	133	48.36	100	41.67
	40 以上	79	28.73	77	32.08
学历分布	博士研究生	9	3.27	9	3.75
	硕士研究生	116	42.18	94	39.17
	本科	134	48.73	121	50.41
	专科	12	4.37	12	5.00
	其他	4	1.45	4	1.67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13	4.73	12	5.00
	自营业务人员	7	2.54	6	2.50
	信托业务人员	157	57.09	135	56.25
	其他人员	98	35.64	87	36.25

## 3.2 公司治理信息

### 3.2.1 本年度公司召开股东会情况

本年度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次数：2 次

1. 股东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魏道洪先生为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2. 股东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及预算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 **3.2.2.1 本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16 次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以现场调研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公司 TOT 项目及既有项目流动性安排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武汉信用电力股权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续期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成华区新鸿路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成华区新鸿路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的议案》《关于拟设立福州台江诺德逸都（一期）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125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福州台江诺德逸都 A 地块（一期）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75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福州台江诺德逸都 B 地块（一期）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的议案》。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融创杭州优质项目投资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

中铁信托·徽创合肥滨江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武汉信用电力股权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续期变更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遵义延安办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经理层决策特定集合信托项目及有要求的方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北大资源重庆茶园紫镜府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湖南省郴州市重点棚改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中铁信托·德阳 108 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的议案》《关于整合调整信息技术部的议案》《关于整合调整运营稽核部和财务中心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新增使用不超过 77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公司信托项目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及预算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聘任舒军华先生为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严震先生为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关于<企业负责人副职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及 2019 年度绩效合约方案>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业务总部的议案》

《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同业总部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优债 XX 期中天金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召开股东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2018 年年度会议）的议案》。会议还通报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

（6）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银杏 1907 期武汉国博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7）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金茂购房尾款保理项目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丰利 1908 期蓝光昆明官渡区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银杏 1922-1925 期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装修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自有资金（信保基金）认购中铁信托·银杏 1922-1925 期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装修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111410 万元自有资金认购部分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将所持受益权（或收益权）设立财产权信托的议案》《关于修订〈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所出资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

（8）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交银稳健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邹纯余先生辞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的议案》。

（9）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召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以自有资金投入西安项目的议案》。

（10）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120951 万元自有资金认购部分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将所持受益权（或收益权）设立财产权信托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累计不超过 225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和持有优债 1716 期信托份额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优

债 1929 期宝能地产优质项目议案》《关于拟设立银杏 1932、1933 期武汉城投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银杏 1919 期宝能南宁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业务总部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内控审计工作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经济活动情况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流动性管理情况报告》, 审阅《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优债 1934 期融创广州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丰利 1914 期宜宾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优债 1933 期融创福州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永续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中航租赁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南通沿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银杏 1941 期电建洺悦府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办公用房管理办法>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运营稽核报告》。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交银稳健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丰利 1915 期西安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申请不超过 50000 万元自有资金额度用于认购“中铁信托•丰利 1915 期西安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份额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风险管理工作报告》《中铁信托负责人 2018 年薪酬结算与 2019 年度基本年薪发放标准方案》。会议通报了《四川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 2019 年上半年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及风险情况的通报》。

(1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丰利 N 期湖南湘潭大学附属学校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乾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的议案》。

(1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交银稳健 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交银稳健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成都高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成都功能区集团流动资金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中国华融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金丰优选 8-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富管理总部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评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中期预算调整方案》。

(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信托·丰利 1915 期西安优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变更的议案》《关于申请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认购“中铁信托·优债 1304 期武汉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交银稳健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华侨城永续债权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康佳集团流贷项目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康佳集团永续债权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继续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流动性支持业务的议案》。

### 3.2.2.2 对股东会决议和股东会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和《公司章程》赋予



的职责，认真组织股东会会议并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和股东会授权事项，规范董事会运作程序，对涉及“三重一大”的重要议案、重大事项和重大项目进行认真讨论、审议和决策，有效发挥了“定战略、决大事、控风险”的职能。

### 3.2.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发展委员会、信托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实际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 1. 战略及投资发展委员会

年内召开 1 次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审议研究《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及预算执行情况》《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业务总部的议案》《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同业总部的议案》；听取 2018 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2. 信托委员会

年内召开 1 次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审议研究《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 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

年内召开 1 次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审议研究《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关于拟设立中铁信托•优债 XX 期中天金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 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年内召开 2 次会议：

(1)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研究《关于审核董事候选人魏道洪先生任职资格的议案》。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研究《关于审核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舒军华先生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核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严震先生任职资格的议案》。

#### 3.2.2.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诚信守法、恪尽职守，审慎高效地行使职权、履行义务，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银保监会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独立董事认真阅读公司的经营报告、财务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内部控制自评估报告以及重大项目可研报告，从专业的角度，提出了公司经营管理和重大项目实施关键环节的把握要领，发挥了专业判断和智库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 3.2.3.1 本年度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4 次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召开，审议通过《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监事长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及预算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企业负责人副职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及 2019 年度绩效合约方案〉的议案》。会议通报了公司职代会选举郭洋为公司职工监事，并组织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风险防范处置重要论述摘编”、“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副行长方昕在 2019 年四川金融机构金融稳定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四川银保监局副局长阚超同志在 2019 年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以及《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通道业务合规管理的通知》（川银保监办发〔2019〕33 号）。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内控审计工作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经济活动情况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流动性管理情况报告》；审阅《2019 年度上半年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运营稽核工作报告》《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上半年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听取《中铁信托“十三五”发展战略实施情况的报告》；通报《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办公室关于 2019 年上半年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及风险情况的通报》。

（4）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中期预算调整方案》。

#### 3.2.3.2 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财务收支、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 3.2.3.3 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所披露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经济下行、监管政策趋紧、信托行业转型升级等压力与挑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董事会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团结带领全体员工，认真遵守监管的各项要求，坚持“稳中求进，追求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扎实做好“抓改革、强管理、调结构、促营销、化风

险、育人才、兴研发、塑文化”等各项工作，较好地支持了实体经济发展，给信托受益人增加了财富性收入，公司也实现了平稳增长，向高质量发展方向稳步前进。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受益人利益的行为。

## 4 经营管理

### 4.1 经营目标、企业品格、战略规划

#### 4.1.1 经营目标

坚持“稳中求进、追求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总基调，坚持“资产端求稳、资金端求进、管理上提效”方向，通过拓展低风险业务、新兴战略性业务等举措优化业务布局，通过管理实验室活动提升经营管理的组织性、计划性和指导性，深化改革、提质增效，有序推进资管新规过渡期各项工作，扎实做好监管评级，全力实现各项经营目标，稳步提升行业影响力，奋力谱写公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 4.1.2 企业品格

公司所秉承的企业品格是：允执其中、守信如铁。

#### 4.1.3 战略规划

抓住国家“十三五”战略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加快改革转型步伐，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把中铁信托建设成为沿信托业价值链纵向一体化发展，具有以城市功能产业为核心，贯通上中下游产业闭环运行的投行和资产管理业务特色的、行业一流的现代综合金融企业。

### 4.2 所经营业务主要内容

公司业务分为自营业务和信托业务。

#### 4.2.1 自营业务

主要包括自营贷款、自营证券、金融产品投资等。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1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产	345,976	24.33	基础产业	-	-
贷款及应收款	32,098	2.26	房地产业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006	11.46	证券市场	124,779	8.77
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400,000	28.13	实业	-	-
长期股权投资	385,258	27.09	金融机构	509,538	3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92	4.56	其它	787,822	55.40
其它	30,909	2.17		-	-
<b>资产总计</b>	<b>1,422,139</b>	<b>100.00</b>	<b>资产总计</b>	<b>1,422,139</b>	<b>100.00</b>

## 4.2.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收入来源，主要包括集合资金信托、单一资金信托、财产信托等。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贷款	17,363,446	40.82	基础产业	1,232,514	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49	0.03	房地产	6,389,293	15.02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9,934,420	23.35	证券市场（股票）	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74,714	8.64	证券市场（债券）	0	0.00
租赁	344,091	0.81	证券市场（基金）	12,882	0.03
买入返售	150,000	0.35	金融机构	6,569,266	15.44
存放同业	489,698	1.15	工商企业	10,108,969	23.76
其他	10,572,395	24.85	其他	18,228,489	42.85
<b>信托资产总计</b>	<b>42,541,413</b>	<b>100.00</b>	<b>信托资产总计</b>	<b>42,541,413</b>	<b>100.00</b>

## 4.3 市场分析

### 4.3.1 外部环境机遇和挑战并存

（1）国际环境。中美贸易战加剧了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对国内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的制定、调整产生了深远影响，降低了预期确定性。全球经济受贸易摩擦、地缘政治、人口增速放缓、老龄化加速和环境保护日益严格等诸多因素影响，也面临增速将在很长一段时间放缓的情况。同时，全球经济格局将更加多极化，越来越多的经济体进入到国际货币体系当中，国际货币体系的覆盖范围大大拓展，国际货币有逐渐多元化的趋

势。

(2) 国内环境。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财税金融改革深入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产权保护等一系列措施，进一步完善了市场主体的公平竞争和参与，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正不断完善。同时，随着金融脱虚向实各项政策推动，法律制度完善，为实体经济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国内营商环境愈发吸引国内外投资者。

#### **4.3.2 信托行业发展面临转型**

一是制度层面，信托相关制度构建和完善取得较大进展。2019年，先后下发《关于保险资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144号）和《信托公司受托责任尽职指引》，对信托公司展业进一步作出制度安排。

二是监管层面，随着国家政策基调由“强监管、去杠杆”转向“稳增长、稳杠杆”，信托行业的监管政策及相关细则陆续出台。先后下发了《关于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工作的通知》（〔2019〕23号）和《中国银保监会信托部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半年信托监管工作的通知》（64号文），要求信托公司规范管理，合规展业，回归信托本源。

三是业务层面，各信托公司不断提高资产质量，合理控制资产规模增长，提高主动管理类信托规模，收缩单一信托占比。同时各信托公司防控金融风险意识逐渐增强，投资领域逐渐多元化，从传统行业逐渐转向新兴领域，产业投资基金、慈善信托等创新业务将渐次开展，并加速转型，以更好服务实体经济。

## **4.4 内部控制**

###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自身实际，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建立和完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授权体系、人力资源、组织文化、社会责任、内部规章及监督评价体系，形成了研究、决策、操作、稽核与评价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机制，并通过事前、事中、事后控制三者结合进行综合防范，营造了合规、完整、有序的内控环境。

首先，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分工明确并相互制衡、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完备，职责规定明确，并根据发展情况及时修订，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其次，公司建立了授权管理制度。经理层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日常业务进行风险管理和控制。通过授权管理，形成了一套由公司分级授权的逐级审查、分级审批的分工明确和权力相互制衡的业务授权体系。

第三，公司合理划分各经营管理部门的职责分工，加强各条线的内部管理、监督检查及信息传递，通过明确岗位职责，界定工作权限，制定作业流程、操作指引，形成了业务管理、合规检查和内部审计有序分工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及覆盖各层级的内部控制监督体系。

第四，公司将品牌建设融入信托文化建设中，打造“允执其中，守信如铁”的财富品牌，充分体现“受托人责任”的信托文化核心内涵。公司积极倡导和推进合规风控文化建设，持续实施多层次的合规宣导、培训，开展廉洁从业教育活动，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培育全员参与的合规风控文化。

####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在内部控制体系框架下，采用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内。

一是公司明确各部门及岗位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及相应的责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二是根据业务流程，针对各项风险点制定必要的控制制度、操作规程。制定具体管理制度，对各项业务和事项实施控制，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三是严格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制定公司财务会计制度，明确财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岗位责任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资金管理、收入管理、费用开支、会计核算、财务分析、税务管理、资产管理、会计档案管理等制度规定。

四是制定全面预算管理辦法，明确预算的各责任主体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批准、下达和执行、调整、监督与考核程序。通过全面预算合理配置公司人、财、物等资源并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的全过程监控来实现既定的目标，

并与相应的绩效管理配合以监控目标的实施进度。

五是制定财产管理办法，加强公司财产物资管理，规范财产物资的采购、建档、保管、使用、调拨、维修、处置、报废等流程，保证公司财产安全和完整。

六是建立绩效考评机制，制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薪酬管理制度，规范员工基本工资、津补贴的计发标准，合理设置考核指标体系，明确薪酬体系，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七是构建业务经营问责体系。公司构建了多层次、终身制、全覆盖的经营问责体系，界定责任范围，理清权责归属，形成符合银保监会提出的尽职免责、失职追责的处罚机制。

八是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范。

九是公司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制定突发事件预警及应急预案制度，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责任到人，规范处理程序，积极做好风险处置。

十是公司建立较全面的信息系统体系，公司利用信息系统促进信息的集成与共享，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业务、财务、营销的作用，基本实现公司信息化经营管理和移动办公。

报告期内，公司对相关内控制度进行了废、改、立，并强化制度执行，推进企业规范管理和有序运行。

####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内部建立了良好的信息共享、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确保信息准确传递：利用公司协同工作平台、公司网站等建立起畅通的信息沟通渠道，使各种业务信息、管理活动信息得到及时传达、交流，便于全体员工能及时了解到自己所应掌握的信息，履行各自职责，认真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监管要求。

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建立了内部风险提示、报告制度，凡涉及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等情况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在信托计划存续期间，明确制定了信息披露的内容、频率等规范，向相关利益人披露约定信息，对公司临时重大事项变更及时向社会披露；在会计



年度结束后就公司概况、公司治理、经营概况、会计报表、财务情况说明、重大事项等信息编制成年度报告及摘要，在银保监会指定的全国性报纸上进行信息披露；妥善处理客户投诉，开通 400 官方客服电话，建立客户投诉登记表，并在营业场所放置了客户意见簿，收集客户意见，了解客户真实意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遵循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原则，对所有已披露的信息均履行了审批程序，并在规定时间内发布。

####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构建了多层次、多渠道共同监督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检查与监督工作体系。

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并就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时与董事会和经理层沟通。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不定期召开会议，积极发挥专业判断和智库作用。公司经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以及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对于发现的问题采取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运营稽核部和内控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日常经营行为进行过程稽核和审计监督。公司纪委对职能部门开展监督的再监督，敦促各管理主体履职尽责。

## **4.5 风险管理**

### **4.5.1 风险管理概况**

经营活动中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政策法律风险、道德风险等类型的风险，为此公司依据《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构建风控体系。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的具体职能部门及其职责如下：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根据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授予的职权，依法行使决策权。

董事会信托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进行评估，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最大利益的具体措施；（2）研究信托行业的发展趋势及运行规律，对公司信托业务的发展方向和专项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中国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检查公司信托业务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1）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

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公司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2）检查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3）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与更换建议，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4）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董事会决议并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经理层实行总经理负责制。

投资评审委员会在总经理授权范围内对集合资金信托业务、单一资金信托业务、财产信托业务、自营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可行性评审和操作实施方案的审议，最终形成公司集体审议意见。

风险管理部主要负责固有业务和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市场风险揭示，负责组织投资评审委员会的召开。

法律合规部主要负责事务管理类信托业务风险揭示，固有和信托业务的合规风险控制，负责日常法律事务工作，牵头组织反洗钱工作。

运营稽核部主要负责稽核信托业务放款前手续落实情况，稽核主动管理集合信托项目的投（贷）后管理情况，以及对即将到期或出现风险隐患的主动管理集合信托项目出具风险评级意见。

## **4.5.2 风险状况**

###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带来的经济损失风险。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信托融资、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一般准备、专项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统计方法为：合理估计资产风险程度和可能发生的损失，并按照财政部规定的准备金提取范围对风险资产计提资产损失准备。

公司的抵押品确认原则为：（1）合法性，即要求抵押物和质押物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产权或处分权合法清晰，抵押品他项权利登记合法有效；（2）保证能力充足性，

即公司根据抵押物、质押物的保值能力和变现难易程度对不同抵押、质押物设置不同的抵押率，对于需要估价的抵（质）押财产，必须经过公司认可的资产评估中介机构进行估价，价值认定和评估真实准确；（3）可操作性，即要求抵（质）押财产标的明确、易于保管、转让和变现。

公司对保证贷款的管理原则为：（1）保证人资格必须合法有效，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其拥有的财产享有所有权或依法处分权；（2）保证人应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有信誉，有充足的还款能力，有良好的还款记录，经营业绩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担保能力；（3）担保文件合法有效；（4）公司对保证人加强保证的后期管理，对其资信状况和偿债能力及保证合同的履行情况定期进行检查，督促保证人按照保证合同的约定按期提交有关材料并履行各项义务。

####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在信托和自营业务中，因股价、汇率、利率及其他价格因素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其可以分为金融资产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

##### **（1）股价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2019年，公司在证券二级市场开展的业务量在信托总规模中占比持续维持在较小的比例，因此证券市场的股价变动对公司的盈利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有限。

##### **（2）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公司目前暂未开展外汇业务，不会给公司的盈利和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 **（3）利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公司信贷业务的执行利率多数为固定利率，因此利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直接影响较小。

##### **（4）其他价格因素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信托业务，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信托报酬收入，因而其行业费率的变动（特别是监管政策的变化及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具有一定影响。

####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

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含了法律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业务操作流程化、标准化和规范化，构建了合规管理体系，在操作层面进一步防范合规性风险；对信托合同及项目合同进行了修改完善，进一步提高合同标准化程度，并配套发布相关指引指导实施，降低合同风险；梳理优化业务审批流程、用印等流程管控和相关制度，严格业务、反洗钱等各项合规审查。

在政策法律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银保监会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和内控制度，针对监管政策以及信托行业的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规范业务行为。

####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声誉风险、道德风险等。

声誉风险是指由机构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机构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对信托公司市场价值的影响非常深远，并且可能引发多种严重后果。

道德风险是指公司员工在获取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采取以自身效用最大化的自私行为，侵占公司和客户的利益，给公司财产和信托财产带来的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其他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 **4.5.3 风险管理**

####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的信用风险控制策略是通过规范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进行事前控制；通过设定抵质押担保措施、引入风险转移措施、风险定价等手段规避或减少信用风险。公司强调积极实施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将风险管理前移，加大信息化系统建设，强化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以控制信用风险。

####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策略是：一是通过多领域的业务组合来分散风险。业务开展中，在公司较为擅长的业务领域内，逐渐建立较为稳定的固定业务关系客户群，减少因不熟悉行业情况而造成的风险和损失。二是加强对交易对手在其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能力的分析，准确把握资金进入时机，密切跟踪市场，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状况，规避宏观政策调控带来的不良影响。三是根据项目的期限长短以及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和资金调剂能力，合理约定信托资金的还款方式、价格、期限及内控

措施，避免市场风险带来的信托财产收益的不确定性。

####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策略是：一是建立科学的风险内控体系，明确各项业务的操作规程，形成良好的操作风险监测和报告线路。二是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建设，从议事决策机制上严防操作风险。三是积极培育全员风险管理文化，强化全员风险防范理念。四是优化内部风险管控模式，努力建立覆盖全业务、全部门的信息管理系统。

####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在声誉风险管理方面，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健全声誉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机制以及积极维护传播渠道等入手，加强对声誉风险的识别、预警、监测和控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和宣传，让员工知悉声誉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并积极投入到声誉风险防范工作中来。

在道德风险管理方面，一是继续强化合法合规经营的理念，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通过严格的内控体系对员工的行为进行规范。二是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建立合理的奖惩制度并严格执行，落实责任追究制度。三是加强思想政治和职业道德教育，增强员工的工作责任心，强化勤勉尽责的意识。四是加强内部稽核和审计监督，对于发现违规违纪的员工进行问责处理。

## **4.6 社会责任**

### **4.6.1 积极服务实体经济**

公司始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方向，发挥信托优势，助推地方经济发展。

一是服务四川经济发展，与天府新区、成渝统筹城乡实验区等重大战略部署和民生工程全面对接，积极参与轨道交通、旧城改造、水电能源及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工程建设和新兴产业发展，通过多种方式提供资金支持。2019年，公司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四川各类工商企业总额627亿元，投向省内中小企业信托投融资规模444亿元，有力地支持了四川实体经济发展。

二是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经济建设，一方面，积极参与支持码头建设、物流园基础设施等民生项目；另一方面，通过不同交易结构为科技产业园建设、文旅项目等产

业提供资金支持。2019年，公司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全国工商企业总额1186亿元，支持河北、福建、广东、陕西、西藏、云南等多个省市实体企业的发展。

#### **4.6.2 助力脱贫攻坚**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召，先后精准扶贫帮扶泸州市叙永县、西藏班戈县、甘孜州德格县、阿坝州金川县，以及阆中市二龙镇等贫困地区，累计捐款捐物超过200万元，并通过中铁信托爱心基金募集善款近300万元，惠及了一大批困难群众。帮助叙永县贫困农户、农业合作社、专业大户等提供有关市场信息，助推产销衔接。公司助力地方脱贫攻坚工作得到肯定，连续三年获评“四川金融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 **4.6.3 热心公益慈善**

公司积极参与四川省慈善总会组织的“百企扶贫”活动，通过中铁信托爱心基金累计募集善款共计272.45万元，先后实施了德格县小学食堂、青羊区居家养老、蒲江助教助学等十余个项目，惠及了当地群众，产生了良好的公益示范效应。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加强员工培训、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体员工，尤其是直接面对客户的一线工作人员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不断加大金融知识宣传力度，开展了金融知识进万家、反洗钱知识宣传月等活动，深入大学校园、社区等场所，发放宣传材料、举办多场专题讲座，帮助公众提高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保障自身财产安全，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

##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 5.1 自营资产

#### 5.1.1 审计意见全文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0)第 0770 号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信托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信托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信托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信托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信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信托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信托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

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信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信托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铁信托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清  
周皖肖

2020年3月30日



## 5.1.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4,158,683,252.22	3,428,685,228.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5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06,064,575.92	3,062,854,508.2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27,705,207.18	7,328,181,381.64
债权投资	2,132,272,827.21	2,811,123,870.56
长期股权投资	53,904,368.89	55,295,402.94
投资性房地产	13,935,692.72	15,006,746.00
固定资产	41,036,232.33	42,780,929.98
使用权资产	89,659,669.43	不适用
无形资产	63,908,862.19	65,720,21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658,709.65	693,586,381.01
其他资产	382,219,907.19	436,052,446.82
<b>资产总计</b>	<u>18,780,049,304.93</u>	<u>17,954,787,106.62</u>
<b>负债</b>		
合同负债	2,154,219,342.66	1,952,624,047.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267,542.81	69,340,128.51
应付职工薪酬	153,793,265.22	175,725,276.15
应交税费	922,055,359.67	945,941,015.47
租赁负债	92,590,665.76	不适用
其他负债	5,615,544,450.18	5,701,342,130.03
<b>负债合计</b>	<u>9,023,470,626.30</u>	<u>8,844,972,597.43</u>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63,200.00	15,563,200.00
盈余公积	1,012,619,319.86	928,943,014.08
一般风险准备	1,772,956,413.16	1,676,168,244.17
未分配利润	1,735,527,509.54	1,282,877,34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u>9,536,666,442.56</u>	<u>8,903,551,803.68</u>

少数股东权益	219,912,236.07	206,262,705.5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756,578,678.63</b>	<b>9,109,814,509.1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8,780,049,304.93</b>	<b>17,954,787,106.62</b>

	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3,459,757,008.22	2,633,892,034.3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30,056,719.63	4,936,874,832.78
债权投资	320,984,284.77	-
长期股权投资	3,852,577,400.71	4,698,989,269.34
固定资产	34,397,845.51	34,478,315.89
使用权资产	34,379,122.20	不适用
无形资产	59,309,763.80	60,918,585.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917,738.80	577,610,551.67
其他资产	181,014,716.33	257,710,882.65
<b>资产总计</b>	<b>14,221,394,599.97</b>	<b>13,200,474,471.87</b>
<b>负债</b>		
合同负债	2,347,537,617.43	2,048,278,243.35
应付职工薪酬	104,840,177.46	116,502,089.37
应交税费	914,497,131.22	940,726,404.42
租赁负债	35,974,168.17	不适用
其他负债	1,761,587,759.70	1,489,913,046.58
<b>负债合计</b>	<b>5,164,436,853.98</b>	<b>4,595,419,783.7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63,200.00	15,563,200.00
盈余公积	1,014,255,672.06	930,579,366.28
一般风险准备	1,468,997,578.11	1,387,386,905.11
未分配利润	1,558,141,295.82	1,271,525,216.7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056,957,745.99</b>	<b>8,605,054,688.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4,221,394,599.97</b>	<b>13,200,474,471.87</b>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笑薇

### 5.1.3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合并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利息净收入	83,461,217.72	18,567,238.83
利息收入	382,154,938.23	164,025,709.53
利息支出	(298,693,720.51)	(145,458,470.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19,411,110.56	2,247,270,040.1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29,651,585.62	2,259,746,402.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40,475.06)	(12,476,362.87)
投资收益	436,299,919.47	579,249,97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损失	(1,391,034.05)	(19,735,842.8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1,005,621.91	(34,112,896.81)
其他业务收入	4,356,865.81	54,061,065.69
合计	2,264,534,735.47	2,865,035,420.21
<b>二、营业支出</b>		
税金及附加	(12,991,368.08)	(15,370,997.53)
业务及管理费	(494,068,333.36)	(499,568,612.77)
研发费用	(2,675,264.15)	(2,090,072.79)
信用减值损失	(433,554,651.07)	(801,679,399.67)
其他业务成本	(1,071,053.28)	(1,141,053.28)
合计	(944,360,669.94)	(1,319,850,136.04)
<b>三、资产处置损益</b>	12,259,719.76	(297,679.57)
<b>四、其他收益</b>	54,354.00	20,532,384.66
<b>五、营业利润</b>	1,332,488,139.29	1,565,419,989.26
加：营业外收入	277,671.92	864,853.01
减：营业外支出	27,352,588.26	49,664,494.25
<b>六、利润总额</b>	1,360,118,399.47	1,615,949,336.52
减：所得税费用	(328,494,230.03)	(386,280,259.68)

<b>七、净利润</b>	<b>1,031,624,169.44</b>	<b>1,229,669,076.84</b>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7,974,638.88	1,216,149,026.82
— 少数股东损益	13,649,530.56	13,520,050.02
<b>八、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1,005,373.9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005,373.9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005,373.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11,005,373.97)
<b>九、综合收益总额</b>	<b>1,031,624,169.44</b>	<b>1,218,663,702.87</b>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7,974,638.88	1,205,143,652.85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49,530.56	13,520,050.02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利息净收入	49,043,978.90	42,849,432.41
利息收入	112,446,167.22	93,804,333.10
利息支出	(63,402,188.32)	(50,954,900.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1,615,243.77	1,964,611,488.6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71,855,718.83	1,976,144,415.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40,475.06)	(11,532,926.46)
投资收益	416,202,059.61	674,603,38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391,034.05)	(19,735,842.8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8,044,858.04	152,020,116.32
其他业务收入	793,228.55	1,725,641.39
合计	<u>1,825,699,368.87</u>	<u>2,835,810,059.07</u>
<b>二、营业支出</b>		
税金及附加	(10,337,228.87)	(13,093,803.78)
业务及管理费	(221,182,947.58)	(227,915,827.96)
研发费用	(2,675,264.15)	(2,090,072.79)
信用减值损失	48,137,504.16	(69,779,871.30)
资产减值损失	(165,210,583.87)	(647,625,583.77)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u>(351,268,520.31)</u>	<u>(960,505,159.60)</u>
<b>三、资产处置损益</b>	<u>12,259,719.76</u>	<u>(139,193.51)</u>
<b>四、其他收益</b>	<u>-</u>	<u>19,959,592.45</u>
<b>五、营业利润</b>	1,486,690,568.32	1,895,125,298.41
加：营业外收入	277,670.98	864,853.01
减：营业外支出	(383,287,369.46)	(183,322,707.50)
<b>六、利润总额</b>	1,103,680,869.84	1,712,667,443.92
减：所得税费用	(266,917,812.00)	(404,309,715.56)
<b>七、净利润</b>	<u>836,763,057.84</u>	<u>1,308,357,728.36</u>

<b>八、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005,373.9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005,373.97)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11,005,373.97)
<b>九、综合收益总额</b>	<b>836,763,057.84</b>	<b>1,297,352,354.39</b>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笑薇

### 5.1.4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2019年度	2018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咨询费和手续费取得的现金	1,263,219,605.71	1,491,099,845.15
收到基金管理费取得的现金	250,674,195.20	304,601,235.79
收到贷款利息取得的现金	255,367,867.15	26,431,059.92
收到金融企业往来利息取得的现金	81,341,845.84	128,863,76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412,727,534.39	340,586,886.96
债权投资净减少额	344,670,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492,185.98	1,149,873,97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2,493,234.27	3,441,456,767.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5,435,618.36)	(106,979,932.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441,181.80)	(339,079,60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5,777,233.68)	(775,364,642.70)
债权投资净增加额	-	(567,26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070,056.40)	(1,016,823,33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724,090.24)	(2,805,507,51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769,144.03	635,949,248.2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7,682,365.81	3,304,228,000.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0,603,218.04	611,569,52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	3,719,560.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8,285,583.85	3,919,517,08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77,295,175.74)	(3,825,288,49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34,049.48)	(789,95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492,729,225.22)</u>	<u>(3,826,078,442.3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5,556,358.63</u>	<u>93,438,641.07</u>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u>2,111,000,000.00</u>	<u>860,000,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11,000,000.00</u>	<u>860,000,000.00</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71,000,000.00)	(1,3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0,086,089.45)	(396,335,499.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11,2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6,536.8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639,852,626.32)</u>	<u>(1,776,335,499.6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8,852,626.32)</u>	<u>(916,335,499.6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827,472,876.34 (186,947,610.3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221,535.93 2,317,169,146.3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7,694,412.27 2,130,221,535.93

####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咨询费和手续费取得的现金	1,369,081,925.39	1,419,379,250.29
收到金融企业往来利息取得的现金	75,937,002.12	93,804,33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504,640.37	855,398,07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382,523,567.88</u>	<u>2,368,581,660.53</u>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144,086.17)	(11,532,926.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723,174.62)	(189,388,37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038,568.75)	(719,815,33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232,962.25)	(604,259,59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43,138,791.79)</u>	<u>(1,524,996,227.5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9,384,776.09</u>	<u>843,585,432.97</u>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7,475,814.48	5,699,573,937.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2,599,282.82	687,330,55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980,075,097.30</u>	<u>6,386,904,487.7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0,819,459.40)	(6,458,284,78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13,682,357.68)</u>	<u>(3,818,597.83)</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154,501,817.08)</u>	<u>(6,462,103,386.37)</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25,573,280.22</u>	<u>(75,198,898.60)</u>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u>2,111,000,000.00</u>	<u>860,000,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11,000,000.00</u>	<u>860,000,000.00</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71,000,000.00)	(1,3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0,086,089.45)	(385,085,499.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9,923,608.58)</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621,009,698.03)</u>	<u>(1,765,085,499.6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0,009,698.03)</u>	<u>(905,085,499.69)</u>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b>	<u>954,948,358.28</u>	<u>(136,698,965.32)</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55,808,649.94</u>	<u>1,892,507,615.26</u>
<b>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u><u>2,710,757,008.22</u></u>	<u><u>1,755,808,649.94</u></u>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笑薇



### 5.1.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928,943,014.08	1,676,168,244.17	1,282,877,345.43	206,262,705.51	9,109,814,509.19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928,943,014.08	1,676,168,244.17	1,282,877,345.43	206,262,705.51	9,109,814,509.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017,974,638.88	13,649,530.56	1,031,624,169.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17,974,638.88	13,649,530.56	1,031,624,169.4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83,676,305.78	-	(83,676,305.78)	-	-	
2.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	-	83,676,305.78	(83,676,305.78)	-	-	
3.提取风险准备金	-	-	-	13,111,863.21	(13,111,863.21)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384,860,000.00)	-	(384,860,000.00)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1,012,619,319.86	1,772,956,413.16	1,735,527,509.54	219,912,236.07	9,756,578,678.6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245,157,740.46)	798,107,241.24	1,510,019,283.55	1,107,268,930.37	203,992,655.49	8,389,793,570.19
会计政策变更	-	-	256,163,114.43	-	-	(411,374,878.30)	-	(155,211,763.87)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11,005,373.97	798,107,241.24	1,510,019,283.55	695,894,052.07	203,992,655.49	8,234,581,806.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216,149,026.82	13,520,050.02	1,229,669,076.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1,005,373.97)	-	-	-	-	(11,005,373.97)
综合收益总额	-	-	(11,005,373.97)	-	-	1,216,149,026.82	13,520,050.02	1,218,663,702.8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30,835,772.84	-	(130,835,772.84)	-	-
2.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	-	-	130,835,772.84	(130,835,772.84)	-	-
3.提取风险准备金	-	-	-	-	35,313,187.78	(35,313,187.78)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32,181,000.00)	(11,250,000.00)	(343,431,000.0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	928,943,014.08	1,676,168,244.17	1,282,877,345.43	206,262,705.51	9,109,814,509.1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930,579,366.28	1,387,386,905.11	1,271,525,216.76	8,605,054,688.15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二、2019年1月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930,579,366.28	1,387,386,905.11	1,271,525,216.76	8,605,054,688.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836,763,057.84	836,763,057.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36,763,057.84	836,763,057.8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83,676,305.78	-	(83,676,305.78)	-
2.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	-	83,676,305.78	(83,676,305.78)	-
3.提取风险准备金	-	-	-	(2,065,632.78)	2,065,632.78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384,860,000.00)	(384,860,000.00)
四、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1,014,255,672.06	1,468,997,578.11	1,558,141,295.82	9,056,957,745.9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00,000.00	15,563,200.00	(262,451,984.38)	799,743,593.44	1,253,129,047.84	845,399,317.06	7,651,383,173.96
会计政策变更	-	-	273,457,358.35	-	-	(284,957,198.55)	(11,499,840.20)
二、2018年1月1日余额	<u>5,000,000,000.00</u>	<u>15,563,200.00</u>	<u>11,005,373.97</u>	<u>799,743,593.44</u>	<u>1,253,129,047.84</u>	<u>560,442,118.51</u>	<u>7,639,883,333.76</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308,357,728.36	1,308,357,728.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1,005,373.97)	-	-	-	(11,005,373.97)
综合收益总额	<u>-</u>	<u>-</u>	<u>(11,005,373.97)</u>	<u>-</u>	<u>-</u>	<u>1,308,357,728.36</u>	<u>1,297,352,354.39</u>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30,835,772.84	-	(130,835,772.84)	-
2.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	-	-	130,835,772.84	(130,835,772.84)	-
3.提取风险准备金	-	-	-	-	3,422,084.43	(3,422,084.43)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32,181,000.00)	(332,181,000.00)
四、2018年12月31日余额	<u>5,000,000,000.00</u>	<u>15,563,200.00</u>	<u>-</u>	<u>930,579,366.28</u>	<u>1,387,386,905.11</u>	<u>1,271,525,216.76</u>	<u>8,605,054,688.15</u>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笑薇

## 5.2 信托资产

###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868,134	489,698	应付受托人报酬	0	0
拆出资金			应付保管费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489	12,649	应付受益人收益	634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	150,000	其他应付款项	51,815	123,473
应收款项	7,599,645	10,572,395	应交税费		
发放贷款	16,248,289	17,363,446	应付销售服务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92,149	9,365,438	其他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49,622	568,982	信托负债合计	52,449	123,47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69,139	3,674,714	信托权益		
固定资产			实收信托	42,185,841	42,009,176
无形资产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422,537	408,764
其他资产	228,360	344,091	信托权益合计	42,608,378	42,417,940
信托资产总计	42,660,827	42,541,413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42,660,827	42,541,413

法人代表：马永红

信托财务部负责人：马东开

制表：李涛

备注：非上市公司报表，暂未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2,387,888	2,372,713
利息收入	1,172,293	936,277
投资收益	983,525	1,078,0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2	-13,374
其他收入	231,778	371,721
二、营业支出	183,378	220,164
三、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前的信托利润	2,204,510	2,152,549
减：资产减值损失		
四、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信托利润	2,204,510	2,152,549
五、损益平准金	0	0
六、综合收益	2,204,510	2,152,54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422,537	542,219
七、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2,627,047	2,694,76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2,218,282	2,272,231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408,765	422,537

法人代表：马永红

信托财务部负责人：马东开

制表：李涛

备注：非上市公司报表，暂未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 6 会计报表附注

###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本报告期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1.2 对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应说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名称、业务性质、注册地、注册资本、实际投资额、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及合并期间。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增减变动的，还应说明增减变动的情况以及合并范围变动的基准日。对持股比例达到 50%以上，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逐一说明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本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宝盈基金	深圳	基金管理	发起设立基金、以及 基金管理业务	100,000,000.00	75.00%	75.00%
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宝盈”)	深圳	资产管理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 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220,000,000.00	75.00%	75.00%

###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新会计准则厘定。

#### 6.2.1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6.2.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6.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2.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6.2.4.1 金融资产**

##### **6.2.4.1.1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暂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

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暂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暂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6.2.4.1.2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6.2.4.1.3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暂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6.2.4.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2.4.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

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2.4.4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没有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工具中分拆该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对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6.2.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6.2.5.1 子公司**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信托计划等。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6.2.5.2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6.2.5.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6.2.5.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

法，详见6.2.11。

### 6.2.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5%	3.17%

### 6.2.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办公及通讯设备、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 - 30年	5%	3.17 - 7.31%
办公及通讯设备	3 - 5年	3 - 5%	19.00 - 32.3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 - 5年	3 - 5%	19.00 - 32.33%
运输设备	4 - 5年	3 - 5%	19.00 - 24.2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6.2.11。

### **6.2.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年
软件	10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6.2.9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 **6.2.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6.2.11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6.2.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等。

#####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

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c)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6.2.13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6.2.14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6.2.1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i) 信托手续费收入

信托手续费收入主要系本公司通过提供信托贷款、受托管理信托计划取得的收入。本公司根据受托管理项目的履职风险对受托项目的服务结果进行预计，在服务结果可以可靠地确定，受托管理服务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信托手续费收入。

##### (ii) 基金管理费收入

基金管理费收入包括本公司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基金”)及其子公司管理旗下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而取得的固定费率管理费收入和业绩报酬。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和管理费计提条件的前提下，管理费收入和业绩报酬按照合同约定的基数和年费率计算确认。

##### (iii) 信托咨询费收入

信托咨询费收入系本公司通过在信托项目存续期间为融资方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取得的收入，在咨询费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予以确认。

##### (iv) 基金销售手续费收入

销售收入主要为宝盈基金及其子公司因销售和购回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收取销售服务费模式下的债券型基金份额除外)的基金份额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计划份额而实际收取的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转换费，以及作为货币市场基金和收取销售服务费模式下的债券型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而实际收取的销售服务费等。

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认购费和申购费分别按认购、申购金额的实际约定比例收取，于交易确认日按实收金额扣除代销机构基金销售手续费后的净额确认。后端收费模式下的认购费和申购费于赎回确认日按认购、申购金额的实际约定比例计算并按扣除代销机构基金销售手续费后的净额确认。

赎回费和转换费按赎回金额和转换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并于交易确认日按应收金额扣除代销机构手续费后的净额确认。

##### (v) 基金销售服务费收入



销售服务费按适用基金或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中约定的基数和年费率计算，由宝盈基金及其子公司按合同中约定的频率从基金资产或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收取，按收费全额扣除归属销售机构部分后的净额确认。

#### **6.2.14.2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都按存出资金或让渡资金的使用权的时间及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交易成本及溢价或折价等，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 **6.2.14.3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主要为分类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信托产品收到的预期收益报酬。

#### **6.2.14.4其他业务收入**

在服务提供期间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

#### **6.2.1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6.2.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6.2.1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i)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i)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

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6.2.18 受托业务**

本公司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及受托、代理投资、信托财产管理等。

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公司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公司只收取手续费。本公司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列入受托贷款资金项目,根据委托人意愿发放贷款时按照实际发放或投出金额计入受托贷款项目。受托、代理投资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公司以资金受托人、代理人的身份在约定期间、约定的范围代委托人进行投资。本公司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受托、代理投资资产相关的主要风险。上述受托、代理投资的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期末,受托资金与受托贷款项目及受托、代理投资以相抵后的净额列示。

信托财产管理系本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财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等规定,本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本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独立核算和编制财务报表。

### **6.2.19 风险准备**

风险准备包括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和公募基金一般风险准备。

#### **6.2.19.1 一般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财金[2012]20号《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以上通知规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范围包括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风险资产;一般准备从年度税后净利润中提取,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并作为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本公司于2014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修订了公司章程,从2014年起,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一般风险准备金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5%提取。

### **6.2.19.2信托赔偿准备**

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第49条之规定，信托公司每年应当从税后利润中提取5%作为信托赔偿准备金，但该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20%时，可不再提取。为了进一步提高信托赔偿准备金的风险抵补功能，本公司于2014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修订了公司章程，从2014年起，本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20%以上时，不再提取。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管理操作不善而对信托财产造成的损失。

### **6.2.19.3公募基金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3年第94号令《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2017年8月31日发布的证监会公告[2017]12号《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的管理规定》，宝盈基金每月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比例扣除增值税后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自2017年10月1日起，如宝盈基金所管理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的月末资产净值合计超过宝盈基金风险准备金月末余额的200倍，宝盈基金每月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比例上调整20%。余额达到上季末宝盈基金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总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30号），宝盈基金子公司自2016年12月15日起按照实际收到管理费收入的10%比例提取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宝盈基金子公司所管理资产规模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计提。

上述两项风险准备由宝盈基金及其子公司进行管理，分别存放在开立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般风险准备专户，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中央企业债券、中央级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品种。相关资产产生的税后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纳入风险准备金管理。宝盈基金及其子公司运用一般风险准备进行的投资根据宝盈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记入相关金融资产科目，一般风险准备专户存款列示于银行存款科目，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在所有者权益中列示。

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赔偿因基金管理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违法违规、违反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合同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技术故障、操作错误等给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及财产委托人造成的损失，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用途。发生应由一般风险准备承担的损失时，实际损失金额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将同等金额由一般风险准备转移至未分配利润。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以减计至零为限。

#### **6.2.20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6.2.21企业合并**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均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支付对价的资产或负债应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如果转移的该类资产或负债在合并后仍然留存在合并主体中，且仍受购买方控制，则购买方在购买日仍按照其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计量，不在利润表中确认任何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

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2.22合并财务报告**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公司决定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产品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由本公司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信托产品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公司持有信托产品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受益凭证。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内部各主体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对重大往来交易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

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i)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 - 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ii)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6.2.2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6.2.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



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 **6.2.24.1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ii)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 **6.2.24.2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

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2019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第三阶段的减值，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审阅其处于第三阶段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并将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减值准备额时，管理层尤其需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该等估计乃以若干因素的假设为基准，与实际结果可能有所不同。

#### (ii)合并范围的确定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实质控制为基础确定。管理层需要就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是否被本公司实质控制作出重大判断。

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需作出判断。在确定本公司是否为代理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资产管理人的薪酬水平、资产管理人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 (iii)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公司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方面所做的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 (iv)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

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6.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修订对本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 6.3.1 租赁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 营租赁合同，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 不同的衔接方法：	使用权资产	24,226,049.49	9,030,696.11
	租赁负债	24,226,049.49	9,030,696.11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本公司和子公司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分别为 7.26% 和 4.75%。

(ii)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

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合并	公司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28,418,584.88	9,636,290.95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24,226,049.49	9,030,696.11
加: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	-
其他(注 1)	-	-
减: 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	-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	-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24,226,049.49	9,030,696.11

注 1: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 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 本公司将续约期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 6.4 或有事项说明

公司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事项的期初数、期末数及其对公司存在的影响。

### 6.4.1 未决诉讼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作为被告方的未决诉讼; 对于公司作为原告方的未决诉讼,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贷款计提损失准备, 未决诉讼不会对公司产生进一步的重大财务影响。

### 6.4.2 对外担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担保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 6.5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年度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宜。

## 6.6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 6.6.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6.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6.1.1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
期初数	1,399,828	5,595	--	--	--	1,405,423	--	--
期末数	1,504,054	2,711				1,506,765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6.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贷款的一般准备、专项准备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应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1.2

	期初数	本期计提/转入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处置/转出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	--	--	--	--
一般准备	--	--	--	--	--
专项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575	53,064	26,608	530	28,50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并表结构化主体）	141,730	16,521	--	54,844	103,407
坏账准备	12,533	26,761	4,967	--	34,32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6.6.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6.1.3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65,987	40,021		96,534
期末数	94,570	30,209		97,901

6.6.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单位：万元

表 6.6.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1.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4.35	其他金融业	2,600
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	基金管理	0
3.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8	银行金融业	0

4. 上海中胜达资产管理公司	30	资本投资	-139
----------------	----	------	------

6.6.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无。

6.6.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1.6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3,668	3,626
其他		
合计	3,668	3,626

6.6.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单位：万元

表 6.6.1.7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7,186	68.86
利息收入	11,245	6.61
其他业务收入	79	0.05
投资收益	41,620	24.46
营业外收入	28	0.02
收入合计	170,158	100.00

## 6.6.2 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6.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6.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4,764,592	12,884,818
单一	18,655,271	17,803,527
财产权	9,240,964	11,853,068
合计	42,660,827	42,541,413

6.6.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30,740	2,661
股权投资类	641,043	832,317
其他投资类	2,515,231	9,716,997
融资类	3,051,339	5,724,312
事务管理类		
合计	6,238,353	16,276,287

6.6.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	0
股权投资类	0	0
其他投资类	0	0
融资类	0	0
事务管理类	36,422,474	26,265,126
合计	36,422,474	26,265,126

6.6.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6.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万元

表 6.6.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391	12,811,886	5.09
单一类	120	9,653,130	5.05
财产管理类	63	7,719,266	3.18

6.6.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6	206,018	1.82	6.24
其他投资类	141	615,950	0.35	5.59

融资类	235	2,540,196	1.4	6.59
事务管理类	--	--	--	--

6.6.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6.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信托报酬率 (%)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	--	--	--
其他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192	26,822,118	0.14	4.36

6.6.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

单位：万元

表 6.6.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集合类	560	7,897,191
单一类	136	7,630,939
财产管理类	81	9,860,870
新增合计	777	25,389,000
其中：主动管理型	606	12,788,635
被动管理型	171	12,600,365

## 6.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 6.7.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表 6.7.1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15	318,436.00	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6.7.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7.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控股股东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张宗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	2,457,092.93	基建建设、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房地产开



			楼 918		发以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成都中铁天圆房地产有限公司	敬海生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步行街 39 号	5,000.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土地整理。
控股子公司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马永红	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第 15 层	10,000.00	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张建喜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640,000.00	基建建设、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等。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易铁军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1 号院 3 号楼 43 层 4301	222,155.15	道岔、钢结构制造与安装、隧道施工设备、工程施工机械等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配套服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温德智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 3333 号中铁大厦	150,000.00	项目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设计咨询、工程咨询、股权投资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马海民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509,460.00	基建建设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徐中义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枣山路 23 号	561,515.15	基建建设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二局建设有限公司	邓元发	成都市金牛区通锦路 16 号	166,382.15	基建建设、房地产开发以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河川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 96 号	714,621.94	基建建设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赵庆武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社区	150,000.00	轨道交通等工程建设管理及施工；物资设备采购租赁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崇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朱建祥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街道永安中路 19 号 4 栋 5 层 1 号	3,000.00	项目投资,设计咨询工程管理及服务, 建筑安装工程。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黄天德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宁波路东段 377 号中铁卓越中心	150,000.00	项目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及运营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杨兰松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 7 号楼	380,000.00	承包国外工程项目, 铁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及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于保林	广州市南沙区明珠湾起步区工业四路西侧自编 2 号(仅限办公用途)(自主申报)(MZ)	296,304.82	基建建设及其他业务。

### 6.7.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7.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6.7.3.1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7,460.00	0	2,540.00	10,000.00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款项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7,460.00	0	2,540.00	10,000.00

6.7.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6.7.3.2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40,000.00	0	24,000.00	64,000.00
投资	149,201.00	0	105,235.00	254,436.00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款项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89,201.00	0	129,235.00	318,436.00

6.7.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7.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 6.7.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7.3.3.2 信托项目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 6.7.3.3.2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7.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 6.8 会计制度的披露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18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27,152 万元，2019 年实现净利润 83,676 万元，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8,368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金-208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 8,368 万元，分配股利 38,486 万元。综上，2019 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 155,814 万元。

2018 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 128,288 万元，2019 年，公司合并实现净利润 103,162 万元，实现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1,797 万元，按规定计提盈余公积 8368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金 1,311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 8,368 万元，分配股利 38,486 万元。综上，2019 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 173,552 万元。

###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9.48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26
人均净利润	325 万元

###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8 特别事项揭示

###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 8.1.1 前五名股东变更

无。

#### 8.1.2 控股股东变更

无。

### 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8.2.1 董事变更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邹纯余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董事。

经公司股东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魏道洪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19 年 9 月，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核准魏道洪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魏道洪正式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 8.2.2 监事变更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召开二届一次职代会联席会议 2019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郭洋为公司职工监事，并在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予以通报。

#### 8.2.3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本年度无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公司名称未发生变更，公司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新发生重大诉讼和被诉案件。

##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处罚。

##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说明

2019年7月，四川银保监局对公司实施了现场检查，提出了如下整改意见：一是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要求。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根本定位，深刻把握“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和“一城一策、因城施策”等政策内涵，严格落实好各项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要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二是严格执行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政策。严格执行《关于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23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托公司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19〕957号）相关监管要求，规范开展房地产信托业务。

2019年12月，四川银保监局对公司实施了现场检查，检查内容为全面风险排查，要求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针对上述监管意见，公司高度重视，制定整改措施并认真做好整改：

一是认真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根本定位，深刻把握“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和“一城一策、因城施策”等政策内涵，并据此指导业务开展。二是科学控制总量，指派专人负责存量业务到期结束情况监测，新增业务按规定事前向监管申报，获批后实施，确保公司房地产业务总量符合监管要求。三是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工作，完善尽调标准，一方面进一步从项目区域、项目经济指标、项目业态、抵押物、抵押率设置等方面制定了更为严格的准入标准；另一方面，

加强对存续业务的贷后管理，加强对融资方、担保方的财务情况、抵质押物价值及现状等的动态分析，提早发现存续项目的潜在风险，提前落实风险处置预案。四是持续以查促改，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要求，针对现场检查提出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合规展业的培训教育工作。同时，加大业务尽调合规性的考核力度，将合规经营指标纳入考核体系，进一步将监管要求、合规经营落实到制度中，不断提高公司合规管理能力和水平。

##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B013 版和《上海证券报》7 版进行了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开信息披露。

## 8.8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监管标准
净资本（万元）	698,447.96	733,058.56	≥20,000
净资产（万元）	860,505.47	905,695.77	≥30,000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107,857.63	117,932.28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140,088.99	185,224.37	
其他业务风险资本	-	-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47,946.63	303,156.64	
净资本 /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81.69%	241.81%	≥100%
净资本 / 净资产	81.17%	80.94%	≥40%

##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